

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 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建设体系

战略研究与实证分析

陈萍◎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 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建设体系 战略研究与实证分析

陈萍◎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城市设计的角度研究新型城镇的设计,运用城市设计、社会学、经济学等学科理论,研究新型农村社区的现代化设计。在设计研究中,既结合了本土的地域特色,又借鉴了国内外相关理论的思想和方法,对农村社区的空间形象、景观形象、公共服务形象、可持续发展动力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提出了富有创新意义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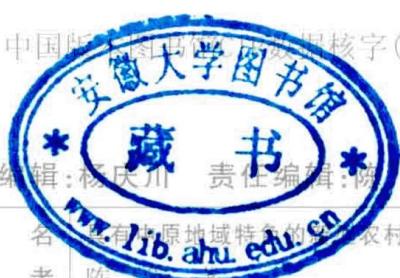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建设体系
战略研究与实证分析 / 陈萍著. — 北京 : 中国水利水
电出版社, 2015.5

ISBN 978-7-5170-3094-2

I. ①具… II. ①陈… III. ①农村社区—社区建设—
研究—中国 IV. ①D669.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78644号



策划编辑:杨庆川 责任编辑:薛洁 封面设计:马静静

书 名	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建设体系战略研究与实证分析
作 者	陈萍
出版发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D座100038) 网址: www.watertpub.com.cn E-mail: mchannel@263.net(万水) sales@waterpub.com.cn 电话:(010)68367658(发行部)、82562819(万水)
经 售	北京科水图书销售中心(零售) 电话:(010)88383994、63202643、68545874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排 版	北京厚诚则铭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70mm×240mm 16开本 16.25印张 211千字
版 次	2015年8月第1版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3000册
定 价	49.00元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　　言

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的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不仅仅是简单的形式上的人口集聚,或者“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的村庄重组,而应是在推进过程中,有效保护农民利益,要充分考虑县乡政府和农户的承受能力,并为今后农村居住形态的演化留下余地,同时要不遗余力地保护具有地域特色的元素,包括文化、生态、空间以及特色的生活方式。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在快速城镇化的进程中做到真正地因地制宜、富有特色的农村社区建设,才能有效避免出现大规模形式雷同和缺少内涵的农村社区。

本书的研究从城市设计的角度入手,结合城市规划、社会学、经济学等学科理论,以新型农村社区为研究对象,借鉴国内外相关理论的思想与方法,从区域和个体的角度,对其空间形象、景观形象、公共服务形象、可持续发展动力进行研究,整体探求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形象设计的有效策略,丰富和发展城市形象设计理论。最后,结合城市规划的实证研究,探索如何从战略发展的角度应用和推广新型农村社区的形象设计。

在过去的几年中,关于本书的研究工作,获得了包括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青年项目基金,河南省社科联以及郑州市社科联的支持和慷慨资助,使得我们有信心和实力坚持将我们前期的研究成果最终出版成册。可以说,本书的出版是向自 2012 年以来,我们所承担的科技厅成果项目、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青年项目、河南省社科联调研课题以及郑州市社科联调研课题递交了一份圆满的答卷。

本书研究内容的撰写,获得了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上述研究课

题组成员以及设计院同仁们的无私帮助和支持。我们在两年的时间内,共同投入了无数的精力和时间试图寻找那些表面矛盾背后的事事实真相,以期给予那些曾经美丽却又落后的乡村社会一个可持续发展的助推力,而不是无视子孙后代的“掠夺”式发展模式。在这里,感谢他们与我共同走过的两年时间,感谢他们为我的研究成果所提供的各种支持和帮助。

此外,本书的出版能够让我引以为豪的,便是将科研调查与学校的社会实践密切联系,我带领学校十余位学生在两年内利用节假日和暑期的时间对省内数个村镇进行实地走访和勘察,获得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学生所撰写的大学生实践报告在省团委组织的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评奖中获得了优秀作品奖和优秀指导教师的荣誉,这对于作为教师的我是一个莫大的鼓励和鞭策。学生在此次研究中的优秀表现和惊人的创新能力比研究成果的出版更加令人感到欣慰和喜悦。

在这里,非常感谢冒着酷暑与我一起实地勘察的同学们,我认为非常有必要在这里提到他们的名字:曹亚宾、傅求妹、海东、刘书炎、刘志军、尚桂山、施炎坤、尚京卫、王璐、王晓安、汪义超、徐峰、薛志平、徐立东、郑向国、赵珍珍、魏亚楠、赵军、张峻溪。

希望我们的微薄努力,可以为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体系构建提供科学的支持和帮助。

向所有给予本书支持和帮助的人致以诚挚的感谢和祝福。

陈萍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建筑学院

2014年11月10日

目 录

第一章 新时代背景下中国乡村建设运动的内涵	1
一、农村建设运动内涵的发展	1
二、新农村社区建设导则的实施及其特征研究 ——以河南省为例	4
第二章 国内外城市形象设计的发展及趋势	21
一、城市形象设计的兴起	21
二、国外城市形象研究的发展历程	22
三、城市形象研究的主要理论	24
四、我国城镇形象设计的研究及其进展	27
第三章 新型农村社区形象战略建设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30
一、全球快速城市化进程中,城市发展与人文环境的 矛盾凸显	30
二、新型城镇化速度过快,新型农村社区形象建设问题 突出	30
三、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形象建设调查研究	32
四、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问题成因剖析	57
五、河南省加快新型农村社区形象建设的必要性与紧 迫性	60
第四章 构建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 建设战略探索与研究	62
一、构建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建设 战略的目的	62

二、构建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新型农村社区形象建设	
战略的意义	62
三、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体系的层次	63
四、新型农村社区形象设计的基本构成要素	71
第五章 河南省新农村整治与建设的实证案例	110
一、发展期新农村建设规划——开封市杞县高阳镇	
蔡堌村村庄建设规划	110
二、成熟期新农村建设规划——巩义市新中镇温堂	
村村庄建设规划	132
第六章 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实证案例	153
一、发展期新型农村社区的规划设计——南阳市社旗县	
饶良镇“饶良花园”新型社区详细规划设计	153
二、成熟期新型农村社区的规划设计——石佛寺镇老毕	
庄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与详细规划	169
附录	229
附录 1 新型农村社区调查问卷	229
附录 2 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调查问卷	240
附录 3 郑州市城中村儿童受学前教育现象调查问卷	243
附录 4 郑州市城中村儿童受学前教育现象调查	
问卷	246
附录 5 郑州市城中村儿童受学前教育现象访谈	
节录	248
结语	250
参考文献	252

第一章 新时代背景下中国乡村建设运动的内涵

一、农村建设运动内涵的发展

(一)新农村建设运动的内涵

2005年10月,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十一五规划纲要建议》,提出要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对于新时代背景下提出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与早先曾多次使用过的提法类似,但是却具有更加深远的内涵和意义。

与以往仅仅以美化乡村风貌不同,新时期的新农村建设运动给中国的乡村社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规划高潮。从图纸规划到现实的工程实践,“城乡建设,规划先行”逐步成为乡村基层社会的共识,一个合法、合理和贯彻可持续发展原则的村庄规划成为建设新农村的关键环节。从河南省自2006年开始进行的较大规模的新农村规划建设来看。这一时期的规划原则严格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的指导,把科学规划作为新农村建设的龙头来抓,引导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集聚,在村庄布局规划指导下,引导土地集约利用和人居环境的改善。

根据“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新农村建设初期进行了村庄整治规划的编制,针对中国村庄长期缺少统一有效的规划问题,坚持规划的可操作性和经济性;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少拆建,重整治;立

足现状,逐步展开;坚持可持续发展,以人为本的弹性规划原则。这一时期的规划内容从村域和村庄两个层面,明确了规划的原则和目标,并对村庄的规模、人口预测、职能分析与定位,经济分析预测与规划结构做了较为详细的规划说明。同时,在村庄建设规划层面,配合图纸对土地利用规划,总体规划布局和村庄建设规划具体措施,以及村庄近期建设的整治规划方案进行了较为详尽的说明。

随着新农村建设的逐步推进,原先的村庄整治规划逐渐暴露出来一些问题,由居住小区模式转换而来的规划方式不能完全解决村庄整治和发展过程中的问题,尤其是容易出现复制城市蓝本,破坏地域形象风格特征的现象。

(二)农村社区与新型农村社区的内涵转变

农村社区一直是社会学和经济学研究农村社会的一个重点,是与城市社区相对应的社区概念。农村社区可以简单定义为,农村居民以农业生产活动为主要生活来源的社会区域共同体。我们把传统意义上的农村社区定义为:以村落为居住和社会活动的地域范围,居民以农业为主要职业、人际关系密切、基层政府和居民自治结合共同治理的社会生活共同体。传统农村社区的特点是:①人口同质性强;②社会关系以血缘关系和邻里关系为基础;③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导;④规模较小,人口密度较低,居住分散;⑤传统农村社区还具有其他一些显著特征,如较为封闭、文化传统性强、地方特色明显、家族规模较大等。

伴随着新农村建设的深入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稳步推进,传统的农村社区已经不能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逐渐暴露出以下问题:①农村环境的“脏、乱、差”,单纯的清洁运动很难根治环境问题;②“空心房”“空心村”“建新不拆旧”“一户多宅”现象普遍,缺少有效的整治措施和法律依据;③基础设施投入大,资金“撒胡椒面”式投入,公共资源浪费严重;④产业结构调整难,建设人才匮乏。基于上述原因,以个体村庄改造和兴建

为主体的村庄建设很难完全破解城乡二元结构的问题,无法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加速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加速向农村覆盖,城市文明加速向农村传播,城市资源加速向农村流动的城乡一体化进程。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需要一种新型的农村社区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模式相呼应。

正如前文所述,较早的研究认为农村社区指居住于某一个特定区域、具有共同利益关系、社会互动并拥有相应的服务体系的一个社会群体,是根据血缘和地缘关系聚集起来的人类生活共同体,是农村中的一个人文和空间复合单元。而当前新型城镇化建设背景下的“新型农村社区”已经被赋予了新的内涵和时代意义。第一,新型社区不再是一种自发形成的“社区”,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共同体”,而是一种政府主导的规划性的社会生活共同体,更是一种国家规划性制度变迁的产物,具有强烈的城镇化时代特征。第二,新型农村社区居民经济活动发生明显变化,农业依然成为社区的主导产业,但是第二、第三产业逐渐纳入到社区产业结构中。随着土地、人口的集中、产业的集约,大量剩余农村劳动力可以就地或就近转移到第二、第三产业中去。第三,新型农村社区成员同质性下降。迁村并点的过程中,原有社区的血缘关系和地域关系被重新调整和组合,这一过程中,新社区居民的心理认同感和归属感需要经历一个适应过程。第四,社区居民可以享受一个比较完善的社区服务体系,大大缩小城市社区与农村社区的差别。这一服务体系包括文化、教育、医疗以及公共基础社区等方面。第五,社区组织管理形式多样。新型社区是在原有农村社区单元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以人口和土地的高度集约为特征。新型社区的“新”特征要想长久的保持下去,科学合理的管理组织形式需要多元化,不能一成不变、模式化。因地制宜,科学合理是新型社区组织管理的又一特色。

二、新农村社区建设导则的实施及其特征研究—— 以河南省为例

为了更加有效地指导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省建设厅制订了《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导则》,结合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的发展特点,考虑到县域体系规划和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的衔接,针对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制定了从村域到村庄详细规划的具体指导细则。

该导则涉及三个层次规划内容:一是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二是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三是新型农村社区详细规划。在导则中明确规定了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是对村镇体系规划相关内容的深化和优化调整,是对村镇体系规划的补充和完善,应在村镇体系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编制,并替代其中的村庄布局规划等相关内容。而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和新型农村社区详细规划,是指导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具体规划,应同时编制。

针对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缺少有效规范指导,农村社区建设和城市社区建设混淆,或者生搬硬套的现象。导则中明确针对新型农村社区设立了较为规范的技术指导和建设原则与目标,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明确的专有术语解释。早先的新农村建设尽管有了纲领性的文件指导,但是并没有统一的规范要求和建设细则,尤其是关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中出现的一些新术语和用词没有明确和统一的解释,在最终使用的导则中,最先明确规定的就是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有关的相关术语的解释说明(表 1-1)。

表 1-1 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导则术语与居住区规范术语的比较

术语名称	术语解释	居住区规范对应的相应术语解释
新型农村社区	指在农村区域按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所建设的、居住方式与农村产业发展相协调,且具备完善基础设施和社会化公共服务设施的现代化新型农民聚居点	无
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	是指在新型城镇化引领下,进行的县(市、区)域新型农村社区选址布点规划,主要包括新型农村社区的位置、人口规模、用地规模、建设引导等,也包括支撑新型农村社区发展的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专项规划	无
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	是指在新型农村社区规划范围内,对产业发展、产业布局以及土地利用空间、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做出安排的规划	无
新型农村社区详细规划	是指对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范围进行的兼有控规内容的修建性详细规划	无
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	是指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所占用的用地,包括住宅用地和公共设施用地、道路广场用地、绿化用地四类,不包括生产用地	住宅用地、公建用地、道路用地和公共绿地等四项用地的总称

续表

术语名称	术语解释	居住区规范对应的相应术语解释
公共设施用地	社区内为社区服务的行政、经济、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机构或设施的建设用地	一般称公建用地,是与居住人口规模相对应配建的、为居民服务和使用的各类设施的用地,应包括建筑基底占地及其所属场院、绿地和配建停车场等
农村非农产业用地	农村地区从事工业发展、商贸物流业发展、旅游业发展等非农性产业发展的用地	无
交通用地	社区内道路、公共停车场等设施的用地	居住区道路、小区路、组团路及非公建配建的居民汽车地面停放场地
居住组团	社区中被小区道路分隔,设有与其居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居民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的居住生活聚集地	一般称组团,指一般被小区道路分隔,并与居住人口规模(1 000~3 000人)相对应,配建有居民所需的基层公共服务设施的居住生活聚居地
住宅建筑面积净密度	每公顷住宅用地上拥有的住宅建筑面积(万平方米/公顷)	每公顷住宅用地上拥有的住宅建筑面积(万平方米/公顷)
住宅建筑净密度	住宅建筑基底总面积与住宅用地面积的比率(%)	住宅建筑基底总面积与住宅用地面积的比率(%)

续表

术语名称	术语解释	居住区规范对应的相应术语解释
建筑面积毛密度(容积率)	每公顷居住用地上拥有的各类建筑的建筑面积(万平方米/公顷)或以居住区总面积(万平方米)与居住区用地(万平方米)的比值表示	每公顷居住区用地上拥有的住宅建筑面积(万平方米/公顷)
建筑间距	居住建筑正面向阳房间在规定的日照标准日获得的日照量,是编制居住区规划确定居住建筑间距的主要依据	无
日照标准	居住建筑正面向阳房间在规定的日照标准日获得的日照量,是编制居住区规划确定居住建筑间距的主要依据	日照间距系数:根据日照标准确定的房屋间距与遮挡房屋檐高的比值
绿地率	社区内各类绿化用地总面积占该地区总面积的比例	居住区用地范围内各类绿地面积的总和占居住区用地面积的比率(%) 绿地应包括:公共绿地、宅旁绿地、公共服务设施所属绿地和道路绿地(即道路红线内的绿地),其中包括满足当地植树绿化覆土要求、方便居民出入的地下或半地下建筑的屋顶绿地,不应包括屋顶、晒台的人工绿地

其次,导则根据三个不同层面的规划,明确了各自层面的规划内容和规划目标。包括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新型农村社区发展空间发展规划和新型农村社区详细规划三个方面。

(1) 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是在承接县域体系规划的基础上,针对新型农村社区的总体布局进行的新型规划措施,主要内容包括新型农村社区的数量、平均人口规模、产业发展目标、人均收入目标、平均耕作半径等;应依据新型城镇化的发展预测新型农村社区的人口规模。其中,根据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不再仅仅是在原有村庄建设的情况,专门对村庄整合情况,即单村独建型新型农村社区和多村合建型新型农村社区进行了详细说明和解释。单村独建型新型农村社区指一个行政村或一个行政村内部几个自然村庄单独建设新型农村社区的建设方式,应根据实际情况在编制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时编制村庄迁并整合规划,主要是集体建设用地和人口的整合。多村合建型新型农村社区指两个以上行政村或多个自然村共同建设一个新型农村社区的规划建设方式。在编制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时应进一步编制以人口、土地、边界调整为主要内容的村庄迁并整合规划。同时,根据合并后社区人口的规模,划分了不同级别的社区(表 1-2)。

表 1-2 新型农村社区规模划分

人口规模(人)	社区类型
6 001~10 000	特大型社区
4 001~6 000	大型社区
2 001~4 000	中型社区
≤2 000	小型社区

注:资料来源于《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导则》。

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从空间整合和村庄迁并角度,给予了新型农村社区一个清晰、明确的规划框架,有利于整体县域范围内各个乡镇的人口、土地和资源集约。但是缺少对于地区整体形象的要求内容,仅仅是从空间层面控制了新型农村社区的整合分布与发展。

(2) 新型农村社区空间发展规划的主要任务。在规划的范围内确定新型农村社区产业发展的方向、结构和目标,按宜工则工、

宜农则农、宜商则商的原则,充分体现农民就地就业,就地实现生活方式的转变;编制产业布局规划,尤其是二、三产业布局规划;在规划的范围内对新型农村社区的土地使用和空间布局做出安排,实现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在功能上的有机对接;在新型农村社区布局规划的指导下,进一步完善规划范围内的村庄迁并整合规划,进一步完善规划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其中区域性公共服务设施主要是殡葬、文物和宗教设施。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标准应符合表 1-3 和表 1-4 的规定,各项建设用地取值相加不应超过建设用地上限。

表 1-3 平原农区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标准

用地类别	占建设用地比例(%)	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平方米/人)	
		I类	II类
住宅用地	50~75	35~55	40~60
公共设施用地	8~19	6~15	6~16
道路广场用地	10~19	7~15	8~16
绿化用地	5~10	4~8	4~8
建设总用地	100	≤70	≤80

注:①公共设施用地包括公共建筑用地和公用工程设施用地;

②资料来源于《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导则》。

表 1-4 山区、丘陵区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标准

用地类别	占建设用地比例(%)	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平方米/人)
住宅用地	35~80	35~80
公共设施用地	6~16	6~16
道路广场用地	7~16	7~16
绿化用地	4~8	4~8
建设总用地	100	≤100

注:资料来源于《河南省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导则》。

空间发展规划有效地为村域范围内的产业空间协调和统一筹划提供了科学的规划依据和指导策略,能够缓解村庄长期以来各自独立发展的被动局面。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实际的规划建设过程中,各地政府和规划设计部门对导则中这一政策的解读往往会出现割裂整体空间发展规划的情况。导则规定在规划的范围内确定新型农村社区产业发展的方向、结构和目标,那么,在村庄整合与迁并过程中,新型农村社区空间范围的界定就会出现一定的问题,按照迁并后的村庄格局每个新型农村社区都独自完成一个空间发展规划的情况下,就会出现割裂整体乡镇统一的产业空间格局发展态势,这是一种错误的解读方式。一个乡镇的空间发展规划只能是一个完整的整体,每个社区空间发展规划可以作为其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但是不能重新单独进行各自的空间规划设计和建设,否则,又会重新回到各自为政的原点,失去统一规划,统筹发展的意义。

(3)新型农村社区详细规划与建设要求。这一部分包含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详细规划两个层面,从控制数据到具体的建筑设计对整体的社区建设和风貌第一次进行了较为细致和深入的指导和说明。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图纸和说明中,除了基本的图纸和必要的说明之外,导则要求适当增加控规图则管制要求,落实空间发展规划的基本思路和发展目标,落实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基本要求和基本特点以及建设方向。控规图则主要由九项指标构成,即用地性质、用地面积、建筑密度、容积率、绿地率、停车泊位、建筑退红线、建筑限高、设施配置。

同时,导则对于公共服务设施,建筑设计等内容做了详细的规定和引导。具体内容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1) 公共服务设施。

新型农村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原则上按规划的要求配套建设,应达到“规模适度、相对集中、道路硬化、人畜分离、商住分设、饮水卫生、服务配套、街容整洁、风貌鲜明”的基本要求。服务设施应包括:行政管理、社区服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商业